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6)

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通知、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及
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之修訂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分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過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之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通知、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項下有關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之第3項特別決議案將予以修訂。第3項特別決議案將予以修訂以反映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配售H股新股後，本公司之註冊資本數目已增加85,624,000股H股至2,238,186,162股股份。因此，分別於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通知、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項下第3項特別決議案所載之註冊資本數目將予以修訂，而經修訂通知將相應寄發予本公司股東。本公佈所使用之詞彙將與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之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通知、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謹此提述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之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通知、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該等通知」）。

* 僅供識別

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通知、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之修訂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分別舉行之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過之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通知、H股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及非上市股份持有人類別大會通知內之第3項特別決議案所載之註冊資本數目將予以修訂以反映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配售H股新股後，本公司之註冊資本數目已增加85,624,000股H股至2,238,186,162股股份。

該等通知項下第3項原特別決議案為：

「考慮及批准於發行紅股（定義見該通函）完成後，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15,256,216.2元增至人民幣430,512,432.4元。

將修訂如下：

「考慮及批准於發行紅股（定義見該通函）完成後，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23,818,616.2元增至人民幣447,637,232.4元。

承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學利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中國山東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

張華威先生（執行董事）

苗延國先生（執行董事）

王毅先生（執行董事）

王志范先生（執行董事）

吳傳明先生（執行董事）

陳學利先生（非執行董事）

周淑華女士（非執行董事）

李炳容先生（非執行董事）

Jean-Luc Butel先生（非執行董事）

石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建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家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偉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